

產品便覽 - 主要產品特點
特定行業的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本計劃）

特定行業	請參考下表編號：
~ 持牌旅行代理商	(1) 和 (2)
~ 本地旅遊巴士車主	(1) 和 (3)
~ 跨境旅遊巴士車主	(1) 和 (4)
~ 跨境出租汽車車主	(1) 和 (5)
~ 跨境渡輪船東或營辦商	(1) 和 (6)
~ 純電動的士	(1) 和 (7)

(1) 所有特定行業貸款申請人的共同產品特點：

本計劃貸款申請人須知：

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按證保險公司**）呼籲公眾，提防任何以代辦本計劃貸款申請或取得本計劃貸款批核招徠並收取費用的人。

特此提醒貸款申請人：

- (a) 無需透過或委任任何第三方（參與本計劃的貸款機構（**貸款機構**）除外）申請本計劃的貸款（**該貸款**）。任何由第三方準備或提交的貸款申請可能會為申請人招致不必要的財務費用或損失，並使申請人的個人資料面臨洩露予不法分子或被該等人士不當使用的風險；
- (b) 應直接透過貸款機構申請該貸款。貸款機構將提供協助，並不會收取任何申請費或手續費。貸款機構會以專業知識、專業判斷和謹慎的態度，以完成客戶盡職審查，審閱其貸款申請，及核查其申請資格，並向按證保險公司提交申請及相關證明文件以作審閱及批核。貸款機構及/ 或按證保險公司或會於處理申請時按其認為合適的情況下要求申請人提供額外證明文件及資料，以核對任何有關申請的資料；及
- (c) 貸款機構及按證保險公司不會容忍任何違法行為（例如作出虛假聲明或使用虛假文書），並會向相關執法機構舉報涉嫌違法行為。

申請期	純電動的士 - 由2023年9月4日起計5年 其他特定行業 - 由2023年4月29日至2024年10月28日
貸款審批	由參與貸款機構根據本計劃的申請資格標準和審批要求
貸款種類	有期貸款
最長還款期	10年

產品便覽 - 主要產品特點
特定行業的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本計劃）

(1) 所有特定行業貸款申請人的共同產品特點：

還款形式

有期貸款須以每月分期形式償還並須在還款期完結前全數攤還。

貸款機構可容許最長12個月的本金還款假期，惟借款人須於申請該貸款時或提取該貸款後任何時間提出申請。借款人可以選擇相應延長還款期。

貸款年利率

視乎有關貸款機構的慣常做法，貸款年利率會根據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不時公佈的港元最優惠利率（**香港最優惠利率**）或貸款機構本身不時公佈的港元最優惠利率（**貸款機構最優惠利率**）計算。貸款機構會在借款人提取該貸款前，表明適用於該貸款的最優惠利率。

不論以何種最優惠利率為基礎，提取該貸款時的貸款年利率均為香港最優惠利率減2.5厘或等值。提取該貸款後，如適用的香港最優惠利率或貸款機構最優惠利率有所變動，貸款年利率會相應調整。

截至2023年7月31日，香港最優惠利率按年為6.125厘，按揭證券公司會不時調整，借款人可參考按揭證券公司網頁（https://www.hkmc.com.hk/chi/information_centre/rates_update.html）。借款人可向有關貸款機構查詢其不時公佈的貸款機構最優惠利率。

借貸記錄

借款人及擔保人不能：

- (a) 是未解除破產之人士或解散的人士，或有任何破產呈請或訴訟；及
- (b) 有任何超過 60 天的未償還拖欠。

貸款用途

持牌旅行代理商：該貸款所得款項必須用作為借款人恢復業務所需的營運資金。

本地旅遊巴士車主或跨境客運車主／船東／營辦商：該貸款所得款項必須用作有關車輛或渡輪維修、檢驗及/或購買保險等，以供借款人恢復業務（適用於本地旅遊巴士車主）或跨境客運服務（適用於跨境客運車主／船東／營辦商）。

純電動的士：該貸款所得款項必須用作購買純電動的士以取代非純電動的士。

該貸款所得款項之全部或部份不可用作支付、償還、整合或重組借款人、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關連公司欠貸款機構之任何貸款、信貸或還款責任之全數或任何部分，包括同一貸款機構授予借款人的任何信貸及（適用於純電動的士）借款人就貸款機

產品便覽 - 主要產品特點
特定行業的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本計劃）

(1) 所有特定行業貸款申請人的共同產品特點：

構為據稱擁有人的租購協議下的任何應付租金。

主要股東或股權持有人的擔保

(a) 受以下 (b) 約束，一名直接或間接持有或受益多於借款人已發行股本或股本權益的 50% 的個別人士（須為個人身份）須為該貸款向貸款機構提供不可撤回、無條件及受法律約束的擔保（如多於一位人士，擔保為連帶責任）。

如借款人沒有上述個別人士，多名直接或間接總共持有或受益多於借款人已發行股本或股本權益的 50% 之個別人士（須為個人身份）須為該貸款向貸款機構提供不可撤回、無條件及受法律約束的連帶責任擔保。

(b) 如借款人超過 50% 已發行股本或股本權益是由一間或多間上市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該(等)上市公司須為該貸款向貸款機構提供不可撤回、無條件及受法律約束的擔保（如多於一間上市公司，為連帶責任擔保）。

上市公司指(i)其任何股份於香港交易所上市（**香港上市公司**）；或(ii)是香港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

借款人及該貸款應於下列情況下符合本計劃的資格標準：

(a) 遞交有關申請表格日及提取該貸款日；及

(b) 只要該貸款仍然生效，提取該貸款日後，本計劃的資格標準標題為“合資格借款人”（以按證保險公司不時確定的範圍為限）和“借貸記錄”的部份除外）。

備注：

本計劃由按證保險公司營運並受相關條款及條件約束。

產品便覽 - 主要產品特點
特定行業的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本計劃）

(2) 持牌旅行代理商適用									
合資格借款人	<p>借款人須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有限公司、獨資公司、合夥公司或非法人團體，並於香港有業務運作及根據《商業登記條例》（第 310 章）登記；及(b) 根據《旅遊業條例》（第634章）下獲發牌的旅行代理商。								
最高貸款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已申請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AEF 2.0）並受惠獲批補貼的持牌旅行代理商：會根據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紀錄中的僱員人數，根據以下列表而釐定最高貸款額。(b) 未有申請或獲批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資助的持牌旅行代理商：會根據2020年 3 月 31 日至2023年 4 月 29 日或之前任何連續兩個月的僱員人數為準，並以下列列表釐定最高貸款額。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thead><tr><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僱員數目</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最高貸款額</th></tr></thead><tbody><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至10名</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萬港元</td></tr><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至49名</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0萬港元</td></tr><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名或以上</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萬港元</td></tr></tbody></table>	僱員數目	最高貸款額	1至10名	100萬港元	11至49名	250萬港元	50名或以上	500萬港元
僱員數目	最高貸款額								
1至10名	100萬港元								
11至49名	250萬港元								
50名或以上	500萬港元								

產品便覽 - 主要產品特點
特定行業的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本計劃）

(3) 本地旅遊巴士車主適用	
合資格借款人	<p>借款人須於2019年4月30日至2023年4月29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的任何一天：</p> <p>(a) 是合資格旅遊巴士的登記車主及提供遊覽服務的非專營巴士營辦商；及</p> <p>(b) 就每輛合資格旅遊巴士而言：</p> <p>(i) 領有有效的「客運營業證證明書」，並獲運輸署簽發有效的「遊覽服務(A01)」的批註；或</p> <p>(ii) 獲得由運輸署發出的原則上批准通知書以代替本地旅遊巴士。</p>
最高貸款額	<p>每輛合資格本地旅遊巴士：10萬港元*</p> <p>* 如該合資格本地旅遊巴士同時為合資格跨境旅遊巴士，借款人應以跨境旅遊巴士登記車主的身份作出申請</p>

(4) 跨境旅遊巴士車主適用	
合資格借款人	<p>借款人須於2019年4月30日至2023年4月29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的任何一天：</p> <p>(a) 是合資格跨境旅遊巴士的登記車主及提供跨境服務的非專營巴士營辦商；及</p> <p>(b) 就每輛合資格跨境旅遊巴士而言：</p> <p>(i) 領有有效的「客運營業證證明書」，並獲運輸署簽發有效的「國際乘客服務(A05)」的批註及持有「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或</p> <p>(ii) 獲得由運輸署發出的原則上批准通知書以代替跨境旅遊巴士服務。</p>
最高貸款額	<p>每輛合資格跨境旅遊巴士：10萬港元</p>

產品便覽 - 主要產品特點
特定行業的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本計劃）

(5) 跨境出租汽車車主適用	
合資格借款人	借款人須於2019年4月30日至2023年4月29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的任何一天： (a) 是合資格跨境出租汽車的登記車主；及 (b) 就每輛合資格跨境出租汽車而言： (i) 持有「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或 (ii) 獲得由運輸署發出的原則上批准通知書以代替跨境出租汽車。
最高貸款額	每輛合資格跨境出租汽車：8萬港元

(6) 跨境渡輪船東或營辦商適用	
合資格借款人	(a) 借款人須是合資格跨境渡輪的營辦商，並就提取該貸款獲得登記船東加簽認可，或是合資格跨境渡輪的登記船東。 (b) 每艘合資格跨境渡輪須於2019年4月30日至2023年4月29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的任何一天持有： (i) 有效的註冊證明書或船舶國籍證書；及 (ii) 有效高速船營運許可證。
最高貸款額	每艘合資格跨境渡輪：200萬港元

產品便覽 - 主要產品特點
特定行業的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本計劃）

(7) 純電動的士適用	
處理購買純電動的士貸款申請的貸款機構	<p>如借款人目前是非純電動的士租購協議下的租用人，而該非純電動的士即將由一輛純電動的士取代，並且該租購協議下的據稱擁有人是參與「純電動的士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的貸款機構，則該貸款申請應由該參與計劃的貸款機構處理。</p> <p>否則，該貸款申請可由任何一間參與「純電動的士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的貸款機構處理。</p>
合資格借款人	<p>借款人必須為：</p> <p>(a) 一名非純電動的士以及相關的士牌照的登記車主；或</p> <p>(b) 與非純電動的士相關的租購協議項下的士及相關的士牌照的租用人。</p>
最高貸款額	純電動的士的購買價，上限為35萬港元。
綜合（包括第三者責任）汽車保險	自貸款提取之日起的首3年內，應維持純電動的士的綜合汽車保險。
負面質押	<p>借款人在未經貸款機構事先書面同意之前，不得抵押、轉讓、簽訂任何租購協議或允許設立產權負擔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純電動的士的任何權益，或停止使用該純電動的士作的士業務。</p> <p>（*）除非被處置的純電動的士將由另一輛純電動的士取代，並且該另一輛純電動的士須遵守與被處置的純電動的士相關的貸款條款和條件下之相同負面質押條款。</p>